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 2017-009

债券代码：122096

债券简称：11 健康元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董事会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六届董事会四十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并电话确认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星期三）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七人，实际参加董事七人，公司三名监事会成员、总经理清楚本次会议议案并无任何异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依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在经营范围中增加“投资与投资管理”，增加后公司的经营范围为：

药品、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的研发（不含国家保护资源的中药材、中成药秘方产品的研发）、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食品、保健食品、化妆品的研发；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冻食品）、特殊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投资与投资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 2017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人力资源部根据人力资源市场薪酬调研数据，参照公司 2017 年主营业务利润、净利润及 201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拟定，具体为：总经理杨冬云先生 245.36 万元，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曹平伟先生 28.30 万元，副总经理钟山先生 21.00 万元，副总经理邱庆丰先生 25.43 万元，副总经理俞雄先生 135.66 万元，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赵风光先生 38.97 万元，其中副总经理钟

山先生已于 2017 年 9 月离职。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曹平伟、邱庆丰回避表决。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位名称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位名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拟将集团总部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位名称由“总经理”、“副总经理”修改为“总裁”、“副总裁”。

同时据此修改公司董事会权限内的公司制度中的相应的职务名称，治理制度修改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将提交公司后续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上述修改仅为职位名称发生变化，高级管理人员职权等不变。

本次修改的制度主要为《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贷款及对外担保程序》、《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管理制度》、《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相关负责人管理制度》、《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工作细则》，其中《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其他修改后的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基于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投资与投资管理”、集团总部高级管理人员职位名称由“总经理”、“副总经理”修改为“总裁”、“副总裁”及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时限的调整等，本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详见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

易所（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临 2018-010）。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治理，提高公司董事会工作效率，本公司拟就《董事会议事规则》中董事会会议召开通知时限等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一）修改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

原《董事会议事规则》条款：

第八条 会议通知

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提前十日 and 五日将盖有董事会办公室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经理、董事会秘书。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

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修改后《董事会议事规则》条款：

第八条 会议通知

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通知时限应不少于十日。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通知时限可以少于十日，但不得少于两日。会议通知时将盖有公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总裁、董事会秘书。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

（二）修改“总经理”、“副总经理”职位名称

基于公司集团总部高级管理人员职位名称由“总经理”、“副总经理”修改为“总裁”、“副总裁”，据此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相关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公司拟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以现场会议、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

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一日